粤物协通字[2017]44号

**关于申报“广东省物业管理行业诚信服务实训基地”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为进一步提高我省物业管理行业的管理和服务水平，发挥优秀物业管理项目的重要示范和引领作用，树立物业管理行业诚实、守信新形象，努力创建诚信企业和构建和谐社会，本会决定开展“广东省物业管理行业诚信服务实训基地”评选。从获评国家、省示范项目中选出特别优秀的项目，以“统筹规划、资源共享、示范引领”原则，将实训基地建设成为开放式的、共享型的职业技能培训基地, 满足考察交流、实训教学及技能培养要求，推动行业诚信服务建设。现将申报实训基地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设立实训基地的目标和原则**

根据我省物业管理行业发展对技术技能人才的需求和职业教育内涵发展需要，着力打造一批诚信服务水平高、业主满意度好、转型创新力度大、能够发挥引领辐射作用，可推广的现代化物业管理行业实训基地，推动广东省物业管理行业整体水平提升。

支持和鼓励物业服务企业将最新设备和技术投入到实训基地，建立共建、共管、共享、开放的实训平台，完善协企共建长效机制，扩大实训基地的服务面和受益面，面向社会开放，承接协会任务，服务行业发展，最大限度地实现资源共享，充分发挥实训基地的示范引领作用，着力培养高水平技术技能人才。

**二、参评单位**

广东省物业管理行业协会会员单位

**三、评选条件**

**（一）申报企业要求**

1.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纳税，按规定缴纳社会保障金；

2.获得中物协“2015年或2016年百强企业”称号；

3.获得工商部门颁发的“守合同重信用企业”证书连续年限10年以上；

4.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热心公益事业，具有良好的社会知名度和美誉度。

5.无违法行为，2013年以来没有受过政府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通报批评或行业协会的通报批评。

（**二）申报项目要求**

1.参评项目获得过国家、省物业管理示范项目称号；

2.签订物业服务合同，组织机构完善，各项管理制度健全，工作人员按规定签订劳动用工合同；

3.在醒目位置公布物业服务收费项目、标准，按规定公布物业服务资金收支情况；

4.工作人员仪表整洁，统一着装，行为规范，文明礼貌；

5.建立健全投诉处理机制，公开投诉电话，设立投诉信箱，对业主的投诉有明确的处理和反馈时限；

6.建立档案管理制度，有完善的物业服务档案；分类科学，易于检索；

7.有能力并愿意承担本会委派的接待考察交流、实训教学等任务。

（三）评选和申报数量：

1. 评选“广东省物业管理行业诚信服务实训基地”的项目总数为30个，其中住宅、大厦和其它公共配套物业项目各10个；

2.申报项目须在广东省范围内，每个会员单位限申报一个项目,多报无效。

**四、申报、评审、公示和**颁**牌时间**

项目申报：11月16日——11月24日

专家评审：11月27日——11月30日

公示时间：12月1日——12月7日

颁牌时间：12月8日

**五、实训基地的认定**

有意向参评“广东省物业管理行业诚信服务实训基地”的物业服务企业，需向本会提交申报表及相关证明。本会依据申报项目实训条件、项目类型和物业企业综合实力等情况进行审核后，择优认定的项目由本会统一授予 “广东省物业管理行业诚信服务实训基地”称号，并向社会公布。

申请认定须提交的材料：

1.广东省物业管理行业诚信服务实训基地申报表一份（单位负责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2.申报项目在管物业服务合同复印件一份；

3.申报项目取得国家、省物业管理示范项目称号的证书文件复印件一份；

4.工商部门颁发“守合同重信用企业”证书复印件；

5.获得中物协“2015年或2016年百强企业”证书复印件；

申报材料请用A4纸打印或复印，申报材料要有目录并装订成册。

**六、监督管理**

（一）表彰授匾。对被评为诚信服务实训基地的项目，本会将在12月8日举行的“诚信建设在路上高峰论坛”上授予“广东省物业管理行业诚信服务实训基地”称号，颁发牌匾和证书，并通过本会网站、微信公众号、会刊向社会公布。

（二）动态管理。对评选上“广东省物业管理行业诚信服务实训基地”称号的项目，本会将对其实行动态管理，掌握诚信动态，发现有问题的，及时督促改正；对发生违法违规行为及严重不诚信行为的项目将撤销其“广东省物业管理行业诚信服务实训基地”称号，收回牌匾和证书，确保实训基地发挥人才培养和引领、示范作用。

（三）每年年底，本会将对上一年实训工作开展出色的实训基地进行广泛宣传和表彰。

**七、其他事项**

请各会员单位根据通知内容的要求，结合自身实际，落实专人做好实训基地申报工作。申报表可在广东省物业管理行协会网站（http://www.gpmii.net）下载，申报材料请在2017年11月24日前报送至广东省物业管理行业协会秘书处。

地址：广州省越秀区越秀北路224号之一首层

联系人：朱瑞平 余清鹏 联系电话：020-83642973

传 真：020-83642457 邮 箱：gpmi@163.com

特此通知

附：广东省物业管理行业诚信服务实训基地申报表

广东省物业管理行业协会

二○一七年十一月十六日

附件

**广东省物业管理行业诚信服务实训基地申报表**

|  |  |  |  |  |
| --- | --- | --- | --- | --- |
| **申报单位和项目基本情况** | 单位名称 |  | 单位性质 |  |
| 单位地址 |  | 会员类别 |  |
| 单位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 申报实训基地的项目名称 |  | 项目类型 | 住宅□ 写字楼□其它□ （请在相应□打“√”） |
| 申报实训基地的项目地址 |  | 取得国家、省示范项目称号年份 |  |
| “守合同重信用企业”证书取得年份 |  | 获得中物协百强企业称号时间 |  |
| 项目负责人 |  | 联系电话 |  | 手 机 |  |
| 项目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手 机 |  |
| 传 真 |  | E-mail |  |
| 申报实训基地的项目简介 |  （可另附材料） |
| 申报单位意 见 |    企业负责人签名（公章）： 年 月 日 |
| 省物业管理行业协会审核意见 |  年 月 日 |